

## 彰化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王翊婷  
電話：7531443  
傳真：04-7229145  
電子信箱：winnie110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100746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(共3個電子檔)(0074605A00\_ATTCH1.pdf、  
0074605A00\_ATTCH2.pdf、0074605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配合軍公教員工待遇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調整，檢送

「111年度公(政)務人員退休(職)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  
每一基數發給數額對照表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3月1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10019454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基於公教處理一致原則，有關111年1月1日以後退休生效之公立學校教職員，其退休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每一基數發給數額，比照旨揭對照表辦理。
- 三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